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丰文化”或“上市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28日以邮件及专人送达等方式给各位监事及列席人员。会议于2024年12月31日在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文冠路澄华工业区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陈少仰女士召集，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其中监事侯安成先生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陈少仰女士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监事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关于调整“永丰者”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的审议情况

表决结果：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

因侯安成先生、陈煜纯女士参与“永丰者”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计划”、“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需对本议案回避表决；陈少仰女士因其配偶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需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关联监事回避表决后，非关联监事人数不足监事会人数的半数，监事会无法形成决议。因公司股东大会已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计划的设立、变更事项，因此，该议案由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1月2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调整“永丰者”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告》《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永丰者”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摘要（修订稿）》及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永丰者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永丰者”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

二、备查文件

(一)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月2日